

证券代码：870243

证券简称：天马时控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公司将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

二、 新增临时提案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收到公司股东王祖卫先生（其直接持有公司 52.6831% 的股份）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提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以下议案：

《公司子公司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与浙江中联兆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川”）拟与浙江中联兆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兆丰”）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中川拟与中联兆丰签署《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出售交易金额为 1,300.00 万元；租金由租赁成本与租赁利息构成。自起租日起，出租人以全部

租赁成本计收租金。租赁成本为甲方购买租赁物件所支付的合同价格款以及双方一致同意计入成本的其他费用之和。利率为固定利率，在租赁期限内保持不变，不随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调整而同比例调整，租期为 24 个月，租赁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260.00 万元。留购价款（尾项租金）为租赁物件计息本金的 5%，计人民币 6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元整），如公司按时足额支付租金，则留购价款（尾项租金）优惠至 12,300.00 元。

三、董事会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交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审核，王祖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2.6831%的股份。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时间是 2019 年 5 月 20 日，故公司董事会认为王祖卫先生具备提交临时议案的资格，提案时间、提案内容及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该提案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审议事项，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的临时议案外，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其他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之子议案一：关于确认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八）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之子议案二：关于确认与公司董事、余姚精诚的总经理陈国章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之子议案三：关于确认与公司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十）审议《关于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同意公司、王祖卫、叶国庆与浙江东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东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的议案》

（十二）审议《公司子公司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与浙江中联兆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